

桓鼎股份有限公司  
2025 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議事錄



時間：2025年08月29日(星期五) 上午10時整

地點：臺北市中山區松江路350號8樓綜合教室(IEAT會議中心)

出席：已發行股份總數: 45,483,593，出席股東股份總數: 36,825,344

出席股數占全部已發行股數比率: 80.96 %

列席：董事長莊宏偉、董事陳帝生、獨立董事林群賢、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建志會計師、財務長暨公司治理主管洪濬挺、董事長特助楊志文

主席：董事長莊宏偉

紀錄：財務長暨公司治理主管 洪濬挺



一、宣布開會：報告出席股數已達法定股數，依法宣布開會

二、主席致詞：(略)

三、討論事項：

第一案：

董事會提案

案由：擬處分集團全資子公司 Buima Holding Limited 持有之 Buima Holding Hong Kong Limited 全部股權案，提請 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因應產業環境變遷與集團長期發展策略，擬調整營運重心並轉型為以能源電子暨儲能系統為核心發展方向，爰擬處分本公司全資子公司 Buima Holding Limited 所持有之 Buima Holding Hong Kong Limited (以下稱 BHHK) 全數股權 (以下稱處分案)。
- 二、處分案將使集團營收及業務重心聚焦於電子與儲能領域，強化資產結構與財務流動性，提升整體營運效率與競爭力。
- 三、綜合財務數據及營運表現觀察，BHHK 並非主要資產或營收來源，且其所屬中國建材內銷事業近年持續虧損，處分案預期有助強化集團資產結構與財務表現，且不影響本公司持續營運能力與上櫃資格，對股東權益亦無重大不利益。處分案另經專業律師依公司法第 185 條及櫃買中心業務規則第 15-11 條、第 15-32 條等相關規定，評估本案不屬讓與公司主要營業或財產，亦不構成重大資產交易。
- 四、為深化資訊揭露及股東參與，特藉由本次股東臨時會就集團轉型策略與處分案緣由進行說明，期能凝聚股東共識，爭取支持公司轉型策略，共同促進公司治理健全化。
- 五、處分案後續將遵循櫃買中心業務規則及相關法令，送請審計委員會審議後提報董事會討論並以特別決議通過，以符本公司上櫃承諾事項。

六、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就本案與合適交易對象洽談交易條件與價格，且董事會得再授權董事長或其指定人員全權辦理本案相關事宜，包括且不限於協商、修訂、簽署相關契約文件，辦理主管機關所需之申報、備查或核准，及執行交割、收受對價、辦理移轉登記等相關程序，以及其他主管機關規定或配合交易實務所需進行之一切必要行為。

**決議**：經表決後通過(proposal was approved after voting)；贊成權數(approval votes)：36,524,258；反對權數(disapproval votes)：3,404；無效權數(invalid votes)：0；棄權/未投票權數(abstention votes/no votes)：13,580；出席股東表決權數(total votes)：36,541,242

四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五、散會：2025年08月29日(星期五)上午10時10分

(本次股東臨時會紀錄僅載明會議進行要旨，會議進行內容及程序以會議所錄影音為準。)

(本次股東臨時會無股東提問)